

# 第十一屆「您的一票，決定愛的力量」

## 活動辦法-文化教育領域提案辦法

### 1 報名提案資格

報名提案者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，始具有參加資格：

■ 經本國主管機關核准成立之文教團體

上述主管機關在中央為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(原內政部社會司)，在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為社會局(處)、教育局(處)、文化局(處)等單位。隸屬教育部管轄之各級學校、所屬之校內各級單位，以及校方登記輔導之學生社團，亦具有報名資格(若為各級學校登記輔導之學生社團，須附學校登記證明文件或公文，以資佐證)。

■ 經本國主管機關核准成立之社團法人或財團法人

上述主管機關係指本國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，在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為社會局(處)、教育局(處)、文化局(處)等單位。

■ 提案之公益文教團體及負責人不得涉及違法與不當行為，若經查證團體或其負責人有違法情事，當免除其入選資格，公益基(獎)金款項亦須繳回。

### 2 提案規範

針對本國從事藝術、文化、環境與生態等教育公益活動，提出具體及可執行的方案。本活動將透過網路票選方式，由參與投票之民眾與研華文教基金會選出獎助的文教團體及提案。

報名提案者於網路報名時，須詳實填寫以下各項目，研華文教基金會將於送件截止後，就各文教團體提出之企劃書召開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，並於 2020 年 10 月 1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通過初審名單，通過初審之文教團體始具被票選資格。

■ 申請組別：研華文教公益獎。

- 提案類別：僅限於從事藝術、文化、環境與生態等教育公益活動。
- 背景說明：具體陳述從事藝術、文化、環境與生態等教育公益活動之背景，以及本次提案緣由。
- 提案目標：具體說明提案目標及預期成果。
- 提案內容：內容必須為具體可行、且具有社會正面影響力之提案，提案內容可直接給予關懷對象協助，並且不得牽涉政治、宗教、營利、違法或其他非關公益之行為。
  
- 執行時程：1.提案中必須清楚說明執行時程及內容分配(例如於何時開始採購器材、開始招募志工...等)。另入選之提案必須於2021年3月31日前開始執行，並於2021年11月30日前執行完畢。2.若因天災、不可抗力等因素導致提案者無法依原規劃完成者，提案者可在2021年10月31日前，檢具相關證明向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提出說明，並經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同意延長者，方可順延執行完成日期，惟最長以2個月為限。
- 費用規劃：提案內容須具體列出所需費用項目，但固定支出(如房租、水費、電費)或一般會務、人事費用(職員薪資)等，不列入補助範圍。

### 3 審查方式及標準

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將於收到報名者提案及書面文件後進行初審，通過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初審之提案始具有被票選之資格。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保留所有提案內容合適性之審核及是否同意報名提案者參加之權利，審查標準如下表格所示：

提案審查評分標準：

社會大眾參與 20%		提案資源效益 運用度 20%		提案之影響性 40%		提案之永續性 20%	
提案可 參與度	可互動性	外部資 源連結	內部資源 運用	社會正面 影響性	提案影 響範圍	延展性	永續性
10%	10%	10%	10%	20%	20%	10%	10%

## 4 報名提案

報名提案者須先於活動網站上完整填寫提案及所有應填資料進行「網路報名」，網路報名起迄時間為 2020 年 8 月 15 日中午 12 點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中午 12 點整；惟網路報名不代表完成報名，報名團體進行網路報名並於系統送出後，仍必須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將備審文件以電子檔案以 E-mail 方式寄至以下信箱 (為響應環保，恕不接受紙本檔案申請)，方為完成報名。研華文教基金會收到後將於三個工作天內回覆是否收到，如須補件將會於回覆中另外說明。

備審文件請寄至以下 E-mail：

文化教育領域：

研華文教基金會 [Foundation@advantech.com.tw](mailto:Foundation@advantech.com.tw) 信箱 (檔案請壓縮至 10M 以下)

聯絡窗口：02-2792-7818 #7711 楊育瑄小姐

備審文件電子檔案繳交說明：

- 政府立案或登記文件正本之電子掃描檔案 (全彩) (若為各級學校輔導社團，須附學校登記證明文件或公文，以資佐證)
- 法人登記證書正本之電子掃描檔案 (全彩) (如非法人則不須提供)
- 代理人授權同意書正本之電子掃描檔案 (全彩) (可直接從網路上下載列印，須用印)
- 活動同意書正本之電子掃描檔案 (全彩) (可直接從網路上下載列印，須用印)
- 2019 年 (民國 108 年度)的機關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書 (國稅局結算申報書，若為各級學校輔導社團則請附年度社團經費結算表) 正本之電子掃描檔案 (全彩)

## 5 捐贈暨公益基(獎)金/公益資源

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公布最終入選者（以下稱「入選者」）名單後，將於 7 個工作天內寄出通知函及相關文件予入選者。入選者須於接獲通知後 7 個工作天內，完整填寫與繳附相關文件至研華文教基金會 [Foundation@advantech.com.tw](mailto:Foundation@advantech.com.tw) 信箱  
 聯絡窗口：02-2792-7818 #7711 楊育瑄小姐  
 （響應節能減碳、研華文教基金會所有入選者資訊均以電子信件通知為主，請務必確認提供之電子郵件信箱為正確，且得以正常收信。）

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將於收到入選者所有必備文件後，將公益基(獎)金分 3 期匯款至入選者指定銀行之帳戶，3 期款項說明如下：

款項	金額 (新臺幣)	時間	備註
第一期款(30%)	4.5 萬元	2021 年 3 月 31 日前	開始執行提案
第二期款(50%)	7.5 萬元	2021 年 7 月 31 日前	請繳交期中執行進度報告書後方可請款
第三期款(20%)	3 萬元	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	請繳交結案成果報告書後方可請款

公益基(獎)金/公益資源必須於提案執行期間內，依提案規劃及目的使用，除因特殊情事並提出書面說明經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同意外，不得再捐贈、轉讓予其他團體或移作提案目的以外之使用。倘有未經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同意而任意變更費用使用，或有其他不當使用情事，將視同違約處理，違約相關規定請參考第十一屆活動辦法-總則 7。

## 6 提案執行

### 6-1 計畫變更

如因特殊情事提案者欲調整提案內容或費用規劃，須提出書面說明並經「研華文

教基金會」同意後，始可變更，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保留審核同意之權利。

## 6-2 事中訪查

1.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將指派志工實地訪察入選者執行狀況，入選者應配合並給予協助。入選者須將執行進度上傳至台新公益慈善基金會官方網站，內容須包含文字、以及照片或影片。

網址如下：<http://www.taishincharity.org.tw/Login.aspx>

2.另外，入選者須於期中(2021年7月31日以前)繳交期中執行進度報告書，內容須包括開始提案至期中之具體執行項目及內容與成效(包括推動效益、活動照片等)予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，以供查核。

## 6-3 結案報告

入選者必須於2021年11月30日前繳交結案報告(電子檔)予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:

- 電子信箱：[Foundation@advantech.com.tw](mailto:Foundation@advantech.com.tw)
- 專案電話：(02)2792-7818 Ext.7711 楊小姐；(02)2792-7818 Ext.7031 林先生

結案報告須依照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提供及要求之結案報告格式，內容包含執行過程、費用支出明細、成果報告，照片(影片)及相關憑證影本等，若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針對結案報告有疑慮時，入選者須配合「研華文教基金會」提供相關資料佐證。